

2026 年保險公司一般帳戶中的 ETF 使用情況

作者

Anu R. Ganti, CFA

美國指數投資策略主管

anu.ganti@spglobal.com

Nick Didio 博士

指數投資策略量化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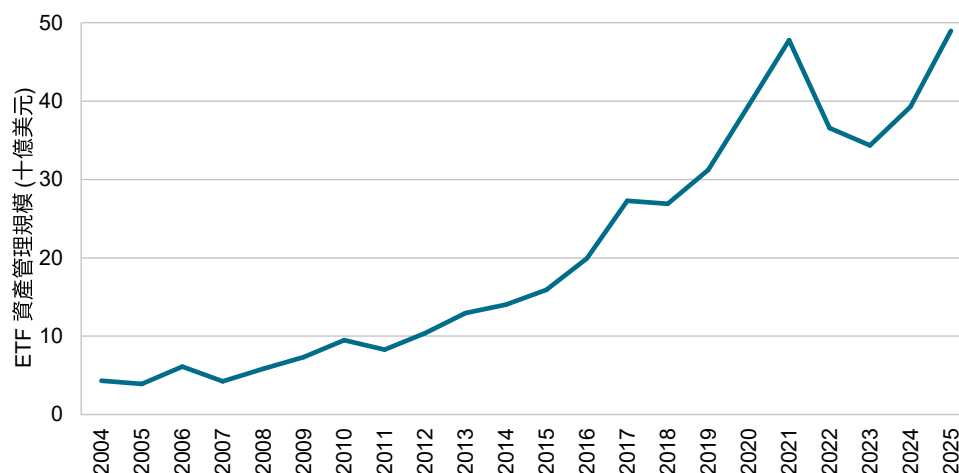
nick.didio@spglobal.com

引言

2025 年，美國保險公司的 ETF 持倉規模達到 490 億美元。2025 年延續 2024 年的上升趨勢，ETF 持倉量創下歷史新高，並連續第二年實現巨額淨流量。強勁的資金流入與市場上漲共同推動保險資金的 ETF 資產管理規模 (AUM) 同比增長 25%。

本報告為我們針對「美國保險公司一般帳戶中 ETF 使用情況」的第 11 次年度專題研究，分析了各類公司和不同資產類別的 ETF 使用情況，以及近年來交易模式的演變特徵。

圖 1：ETF 資產管理規模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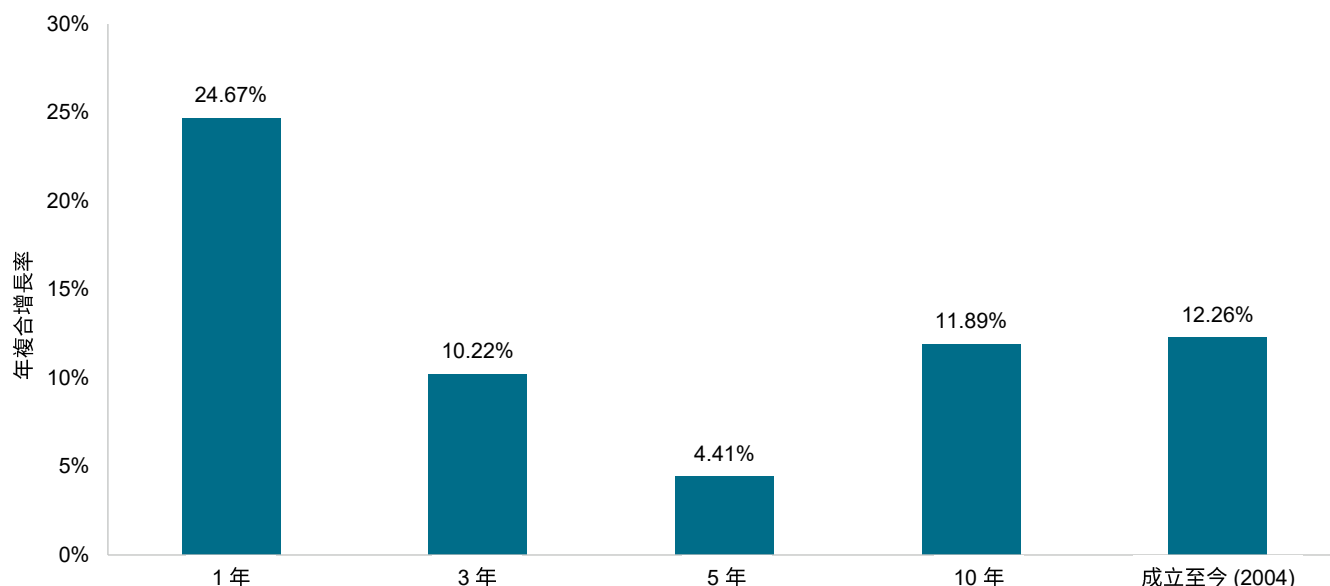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持倉分析

截至 2025 年底，美國保險公司持有的 ETF 資產達 490 億美元，相比上年增加了 100 億美元。儘管這一規模在美國 ETF 總市場 (13.5 萬億美元)¹ 和美國保險公司一般帳戶總資產 (14.1 萬億美元) 中的佔比仍然較小，但個別公司的資產配置調整可能會對整體趨勢產生特異性影響。圖 1 展示了美國保險公司 20 多年的 ETF 使用情況。

2025 年的 ETF 資產管理規模大幅增長 25%，為成立至今平均增長率的兩倍。三年年複合增長率轉為正值，扭轉最近幾年的跌勢 (見圖 2)。

圖 2：ETF 資產管理規模的年複合增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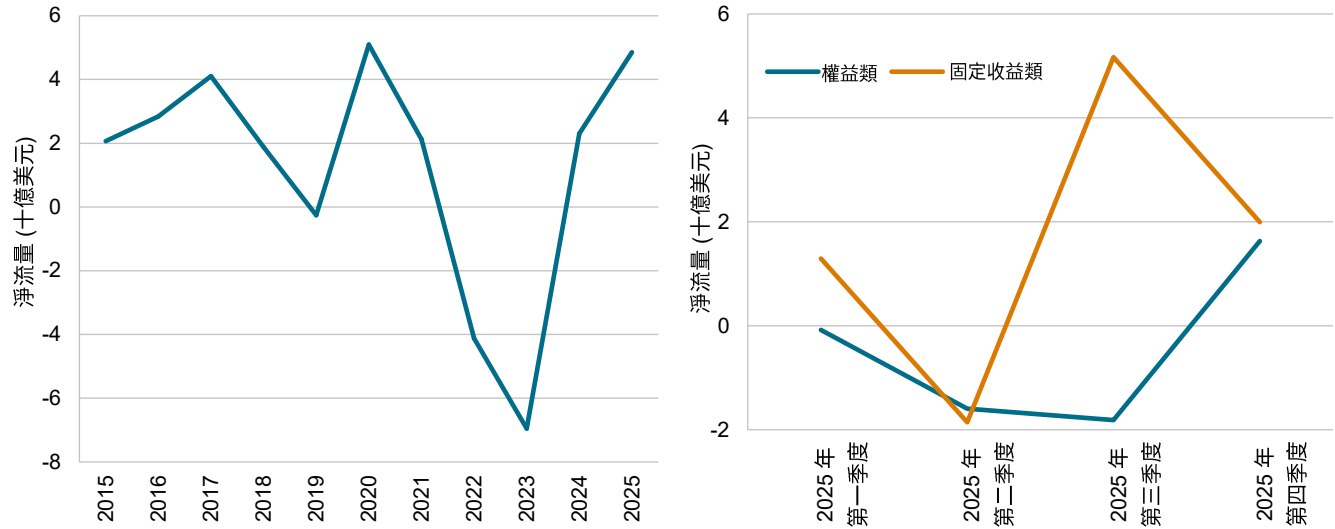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2025 年，保險公司貢獻了 49 億美元的 ETF 淨流量，為 2015 年以來第二大年度淨流量。權益類流出被全年估值上漲以及第四季度的大量流入所抵消。除第二季度外，流入固定收益類 ETF 的資金均為正 (見圖 3)。其中，第一季度的流入和第二季度的流出均主要來自一家超大型保險公司。

¹ 來源：CFRA。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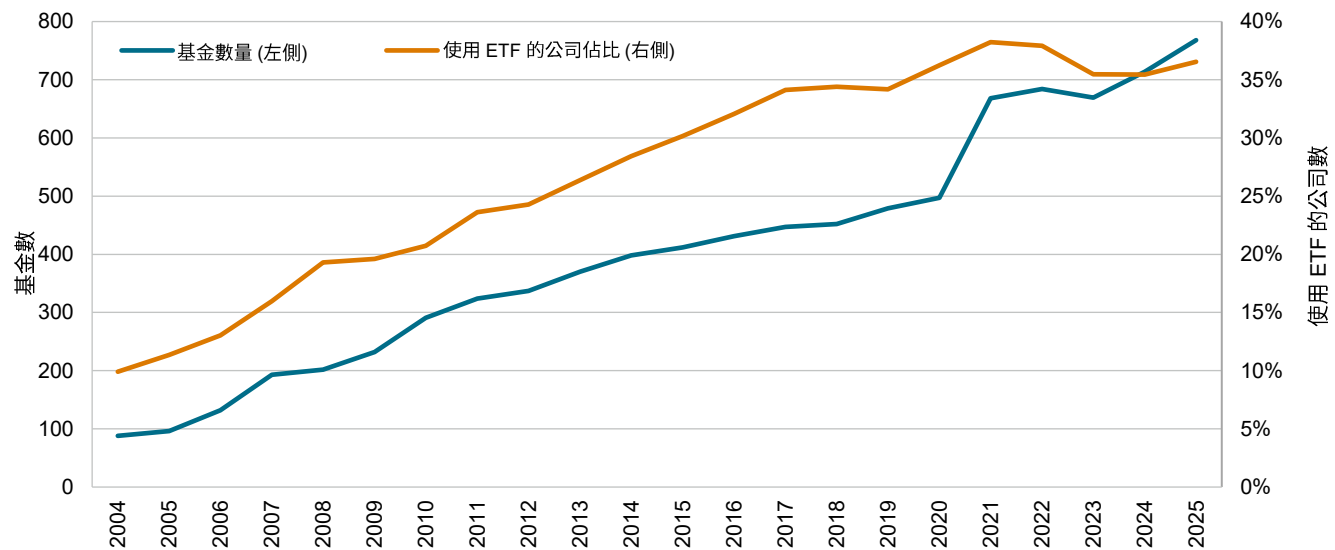
圖 3：ETF 淨流量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使用 ETF 的公司數量在四年來首次增加，達到 643 家，佔所有保險公司的 37%；保險公司使用的 ETF 標的數量則增至 768 檔 (見圖 4)。

圖 4：ETF 使用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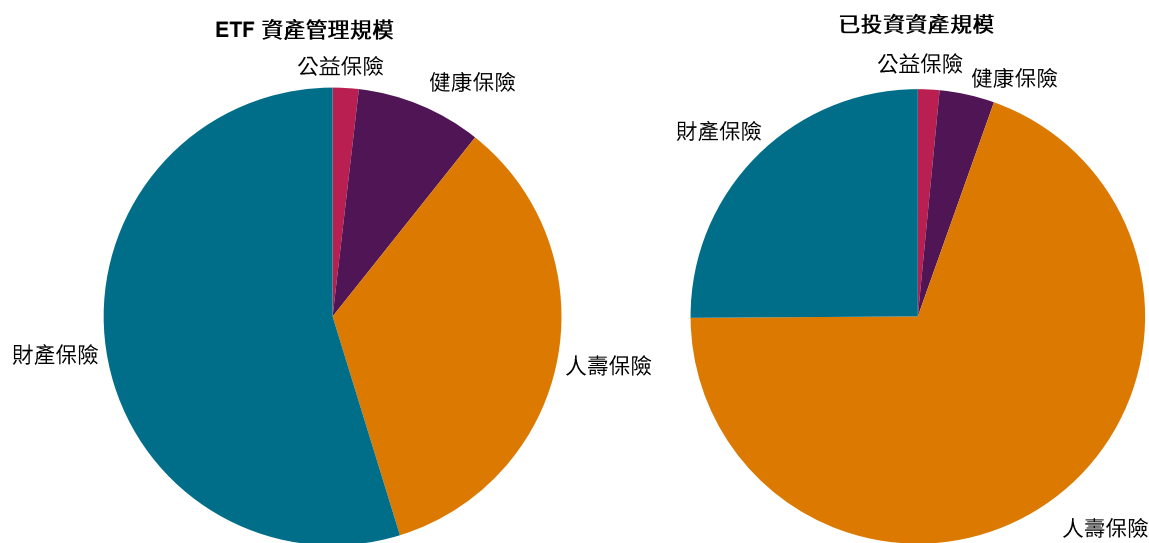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公司類型和規模分析

在美國保險公司中，財產保險公司的 ETF 持倉佔比較高，而人壽保險公司的已投資資產規模則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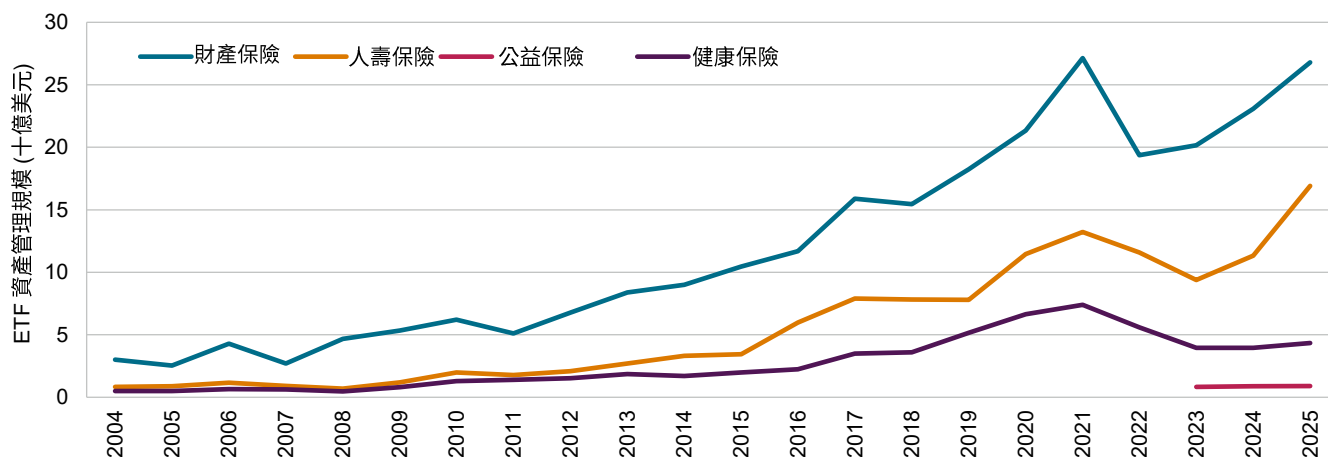
圖 5：ETF 資產管理規模和已投資資產規模 (按公司類型)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 和 CFRA。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2025 年所有類型公司的 ETF 資產管理規模均實現增長。2024 年沒有增長的健康保險公司的 ETF 資產管理規模也略有增長 (見圖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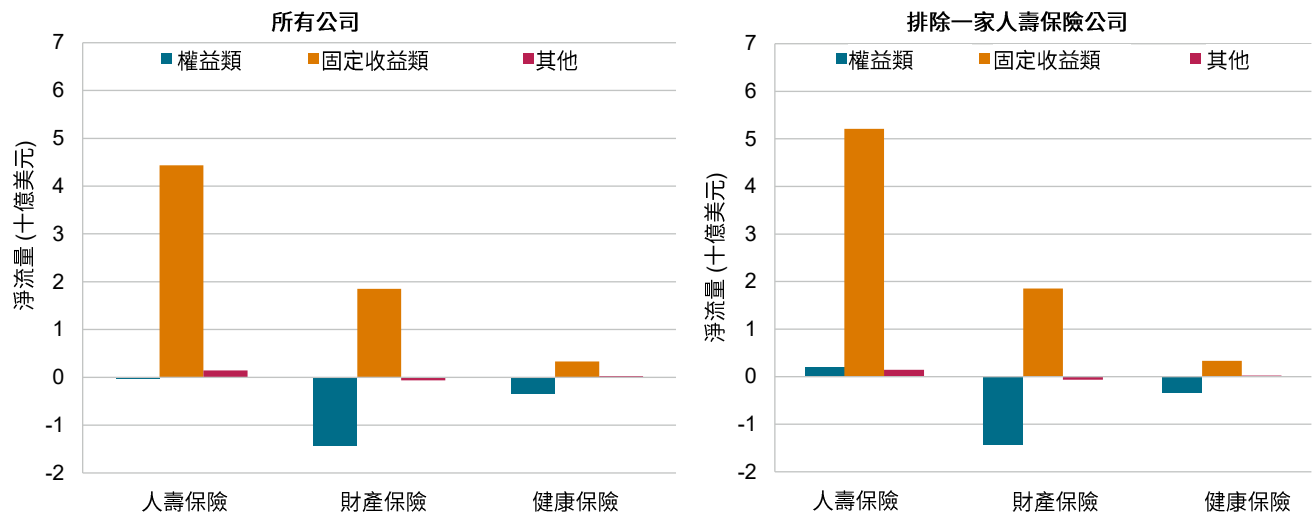
圖 6：ETF 資產管理規模增長 (按公司類型)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人壽、財產和健康保險公司分別貢獻了 45 億美元、3.52 億美元和 1700 萬美元的資金流入。如果從分析中排除一家人壽保險公司，則權益類 ETF 資金流動將為正，固定收益類 ETF 資金的淨流入也將進一步擴大（見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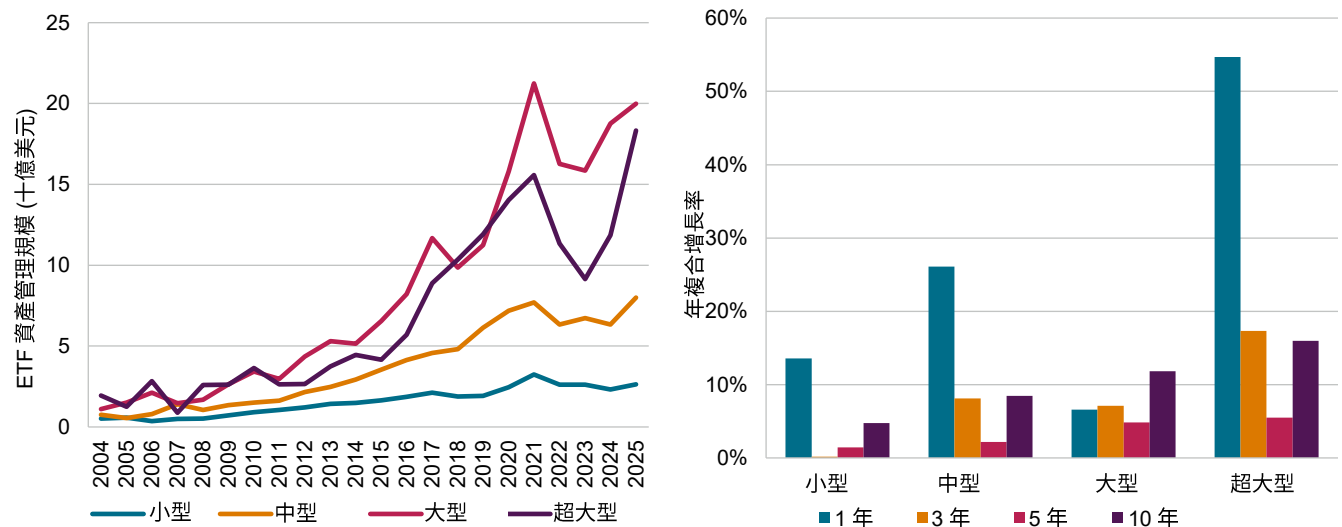
圖 7：ETF 淨流量 (按公司類型和資產類別)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ETF 資產主要集中在規模較大的保險公司，其中超大型公司的資產管理規模增速高達 55%。與 2024 年的情況相反，2025 年小型和中型保險公司的 ETF 資產規模也有所增長，資產管理規模增速分別為 14% 和 26%（見圖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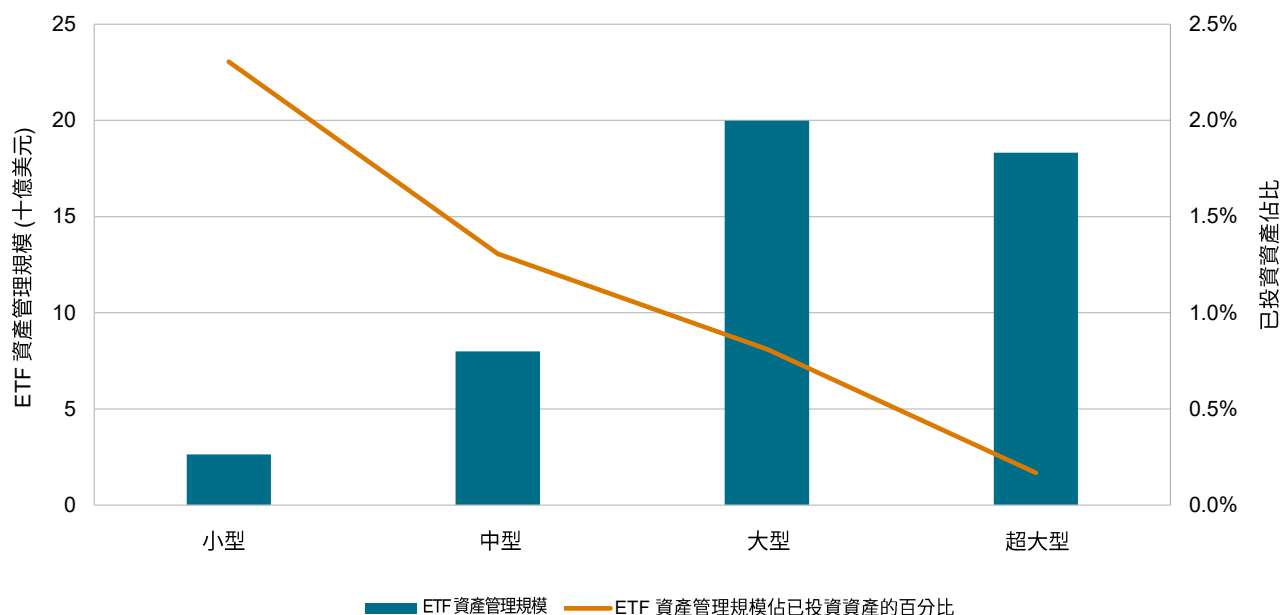
圖 8：ETF 資產管理規模增長率和年複合增長率 (按公司規模)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2025 年，大型和超大型保險公司之間的 ETF 資產管理規模差距縮小，不過 ETF 在小型保險公司已投資資產中的佔比仍明顯較高 (見圖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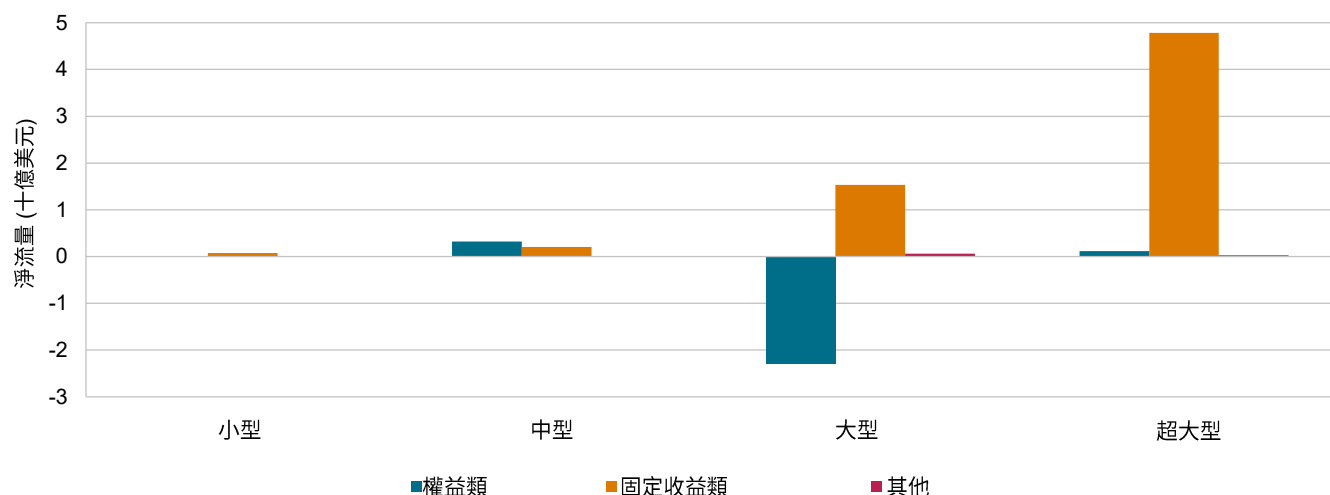
圖 9：不同規模公司的 ETF 資產管理規模佔已投資資產規模的百分比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2025 年，各種規模公司的固定收益類 ETF 都錄得淨流入，主要貢獻來自超大型公司。權益類 ETF 的流動情況喜憂參半，大型公司出現流出，而其他規模公司略有流入 (見圖 10)。

圖 10：ETF 淨流量 (按公司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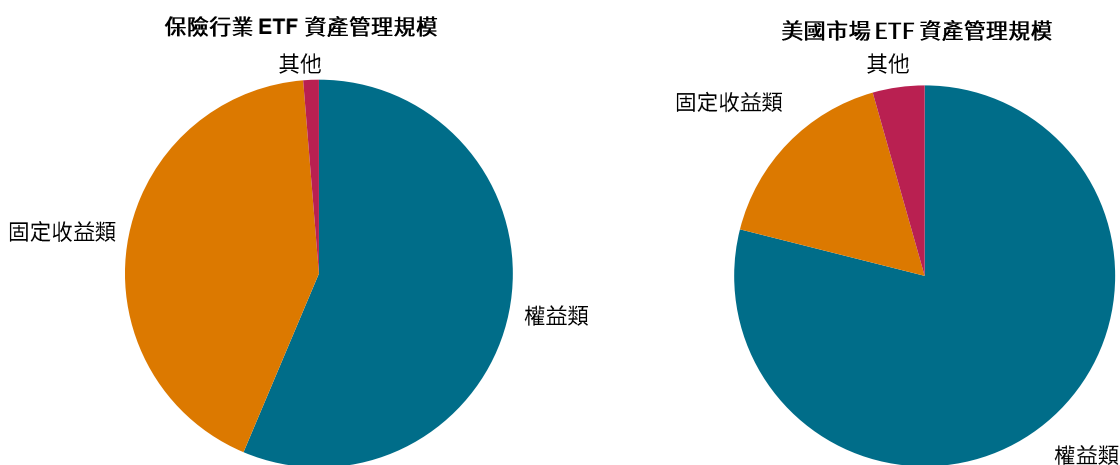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資產類別分析

與往年一致，截至 2025 年底，固定收益類資產佔全美 ETF 市場所有 ETF 資產管理規模的 17%。不過在保險公司一般帳戶中，固定收益類資產佔比為 42% (見圖 11)，高於 2024 年的 35%，但低於 22% 的長期平均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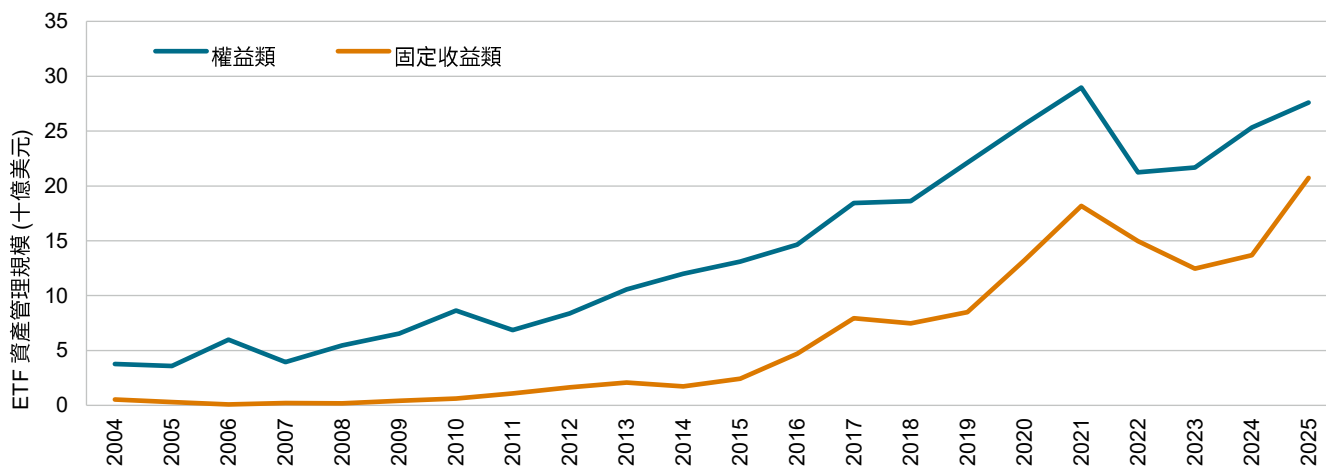
圖 11：保險行業和美國市場 ETF 資產管理規模 (按資產類別)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 和 CFRA。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權益類資產管理規模較上年有所增長，這主要得益於估值上漲，而淨流量略為負。固定收益類資產管理規模錄得顯著流入，持倉量也相應增加 (分別見圖 11 和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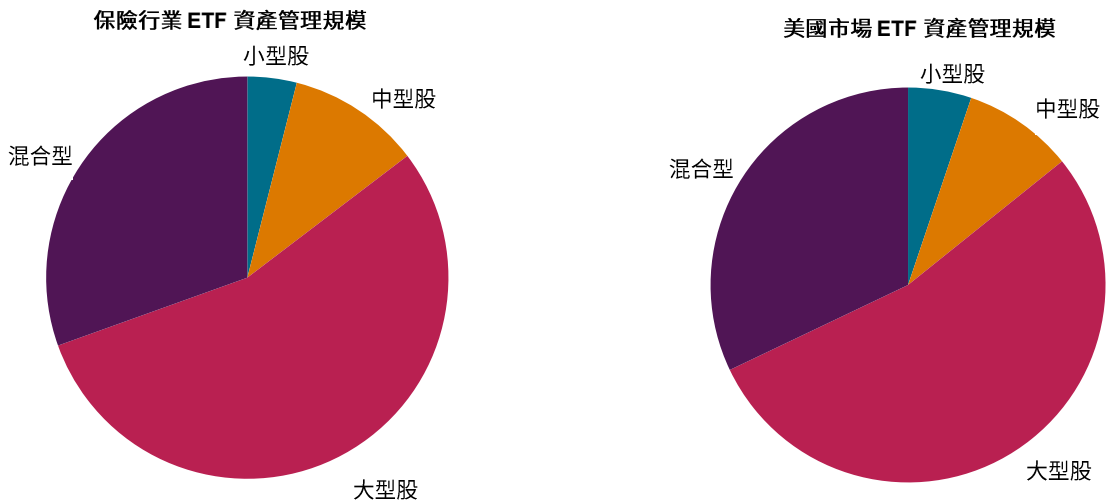
圖 12：ETF 資產管理規模 (按資產類別)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應注意 21% 的固定收益類 ETF 持倉是根據系統估值 (SV) 報告的。人壽保險公司佔 13.3%，財產保險公司佔 4.5%，健康保險公司佔 3.2%。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從市值規模看，保險公司的權益類 ETF 持倉與整體市場一致。在整體市場中，大型股 ETF 佔一半以上，混合型 ETF 約佔三分之一，剩下為小型股和中型股 ETF (見圖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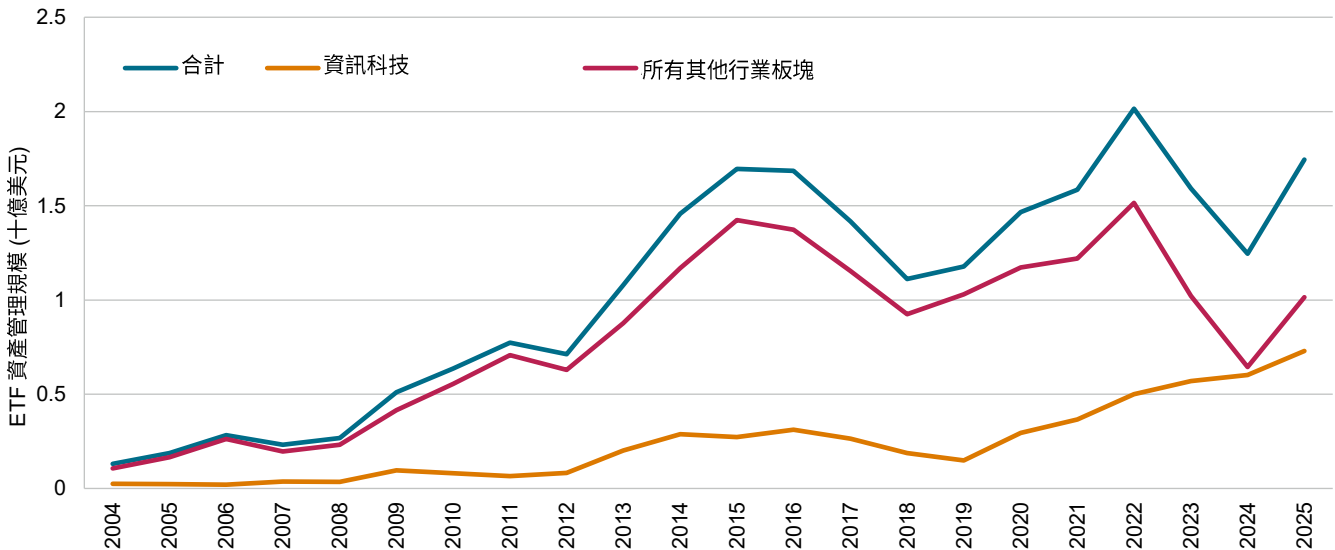
圖 13：保險行業和美國市場的權益類 ETF 資產管理規模 (按市值)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 和 CFRA。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2025 年，行業板塊特定的權益類 ETF 使用量增長 40%，一改前兩年的趨勢 (見圖 14)。不同行業板塊的增幅不一，資訊科技板塊佔行業 ETF 總資產管理規模的 40%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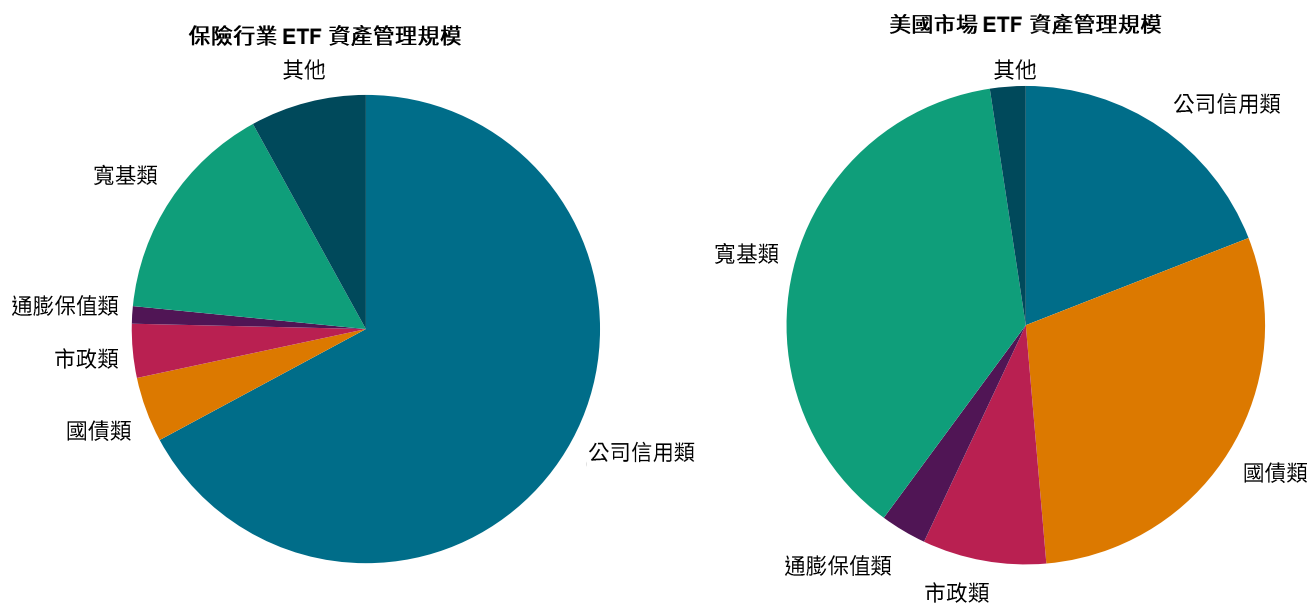
圖 14：大多數行業板塊的 ETF 資產管理規模均錄得增長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 和 CFRA。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保險行業使用的固定收益類 ETF 中仍以公司信用類 ETF 為主，不過後者在整體 ETF 市場中的佔比不足 25% (見圖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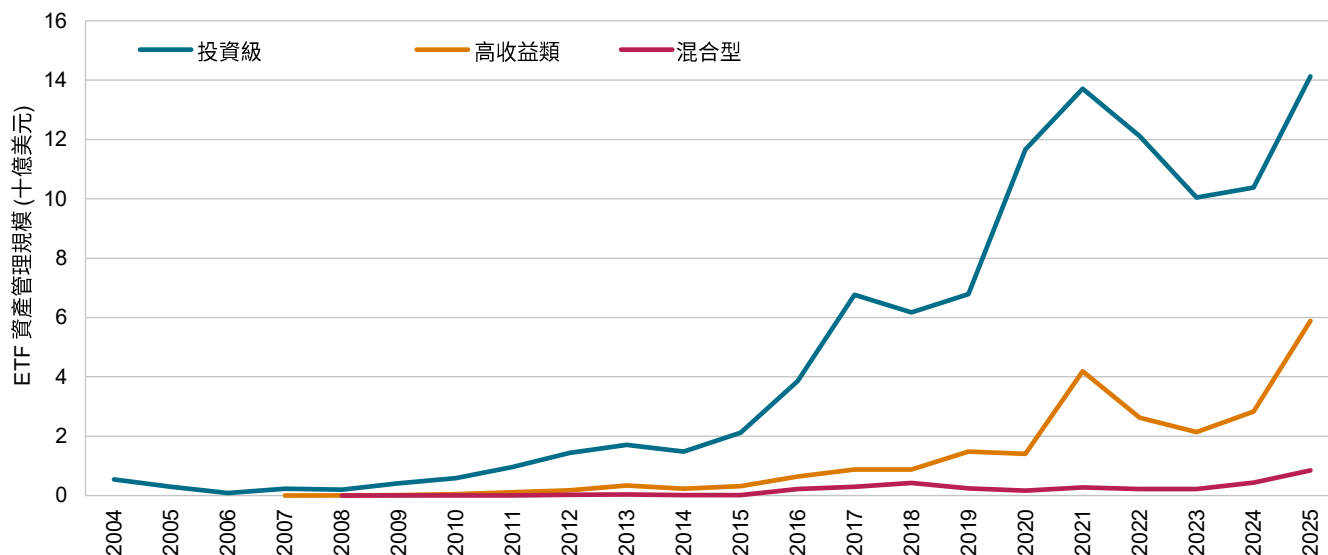
圖 15：保險行業和美國市場固定收益類 ETF 資產管理規模 (按債券類型)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 和 CFRA。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2025 年固定收益類 ETF 的使用量繼續增加，高度集中於投資級和高收益類 (見圖 16)。

圖 16：固定收益類 ETF 資產管理規模 (按信用質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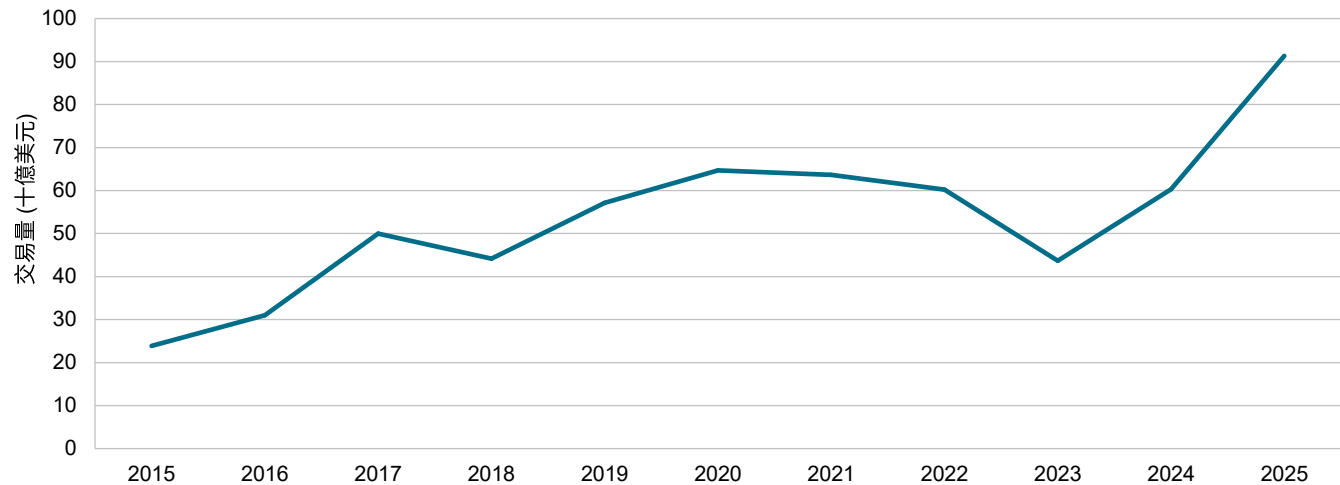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 和 CFRA。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交易分析

2025 年保險公司的 ETF 交易量增長了 51%，超過 2020 年創下的前高 (見圖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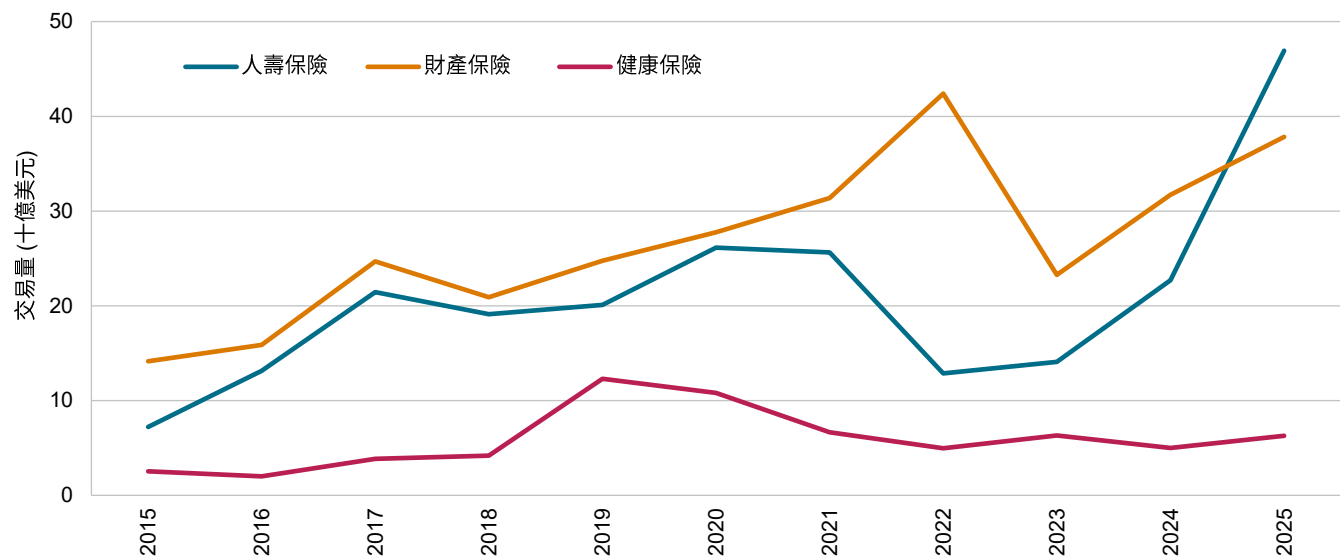
圖 17：ETF 交易量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與歷史趨勢相反，2025 年保險公司的 ETF 交易主要來自人壽保險公司，超過了財產保險公司。健康保險公司的交易量略有增長 (見圖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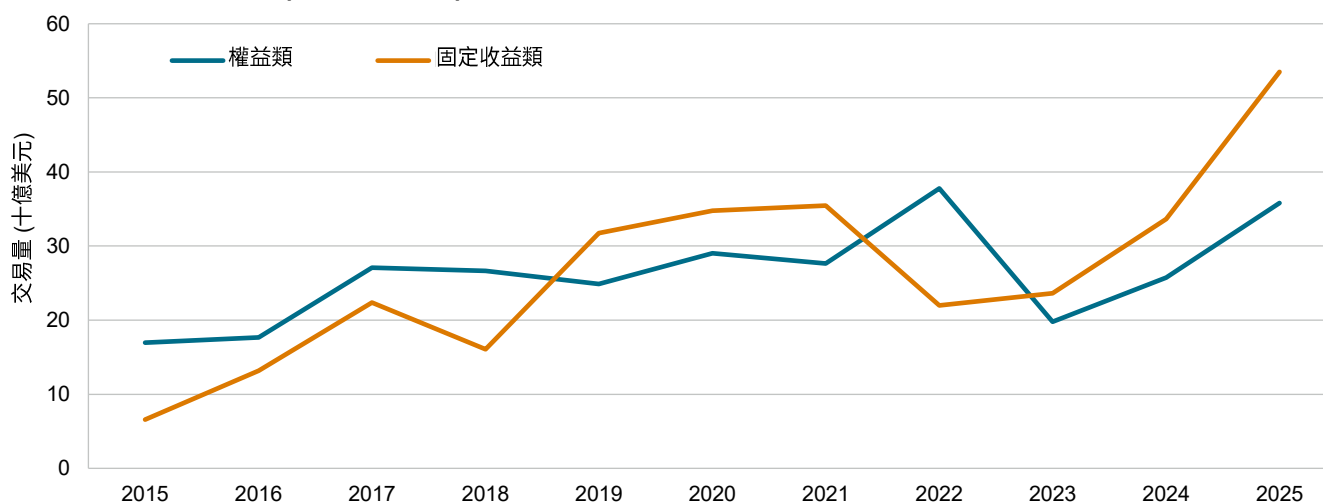
圖 18：ETF 交易量 (按公司類型)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固定收益類連續第三年成為保險公司交易最多的資產類別，權益類和固定收益類 ETF 之間的交易量差距繼續擴大 (見圖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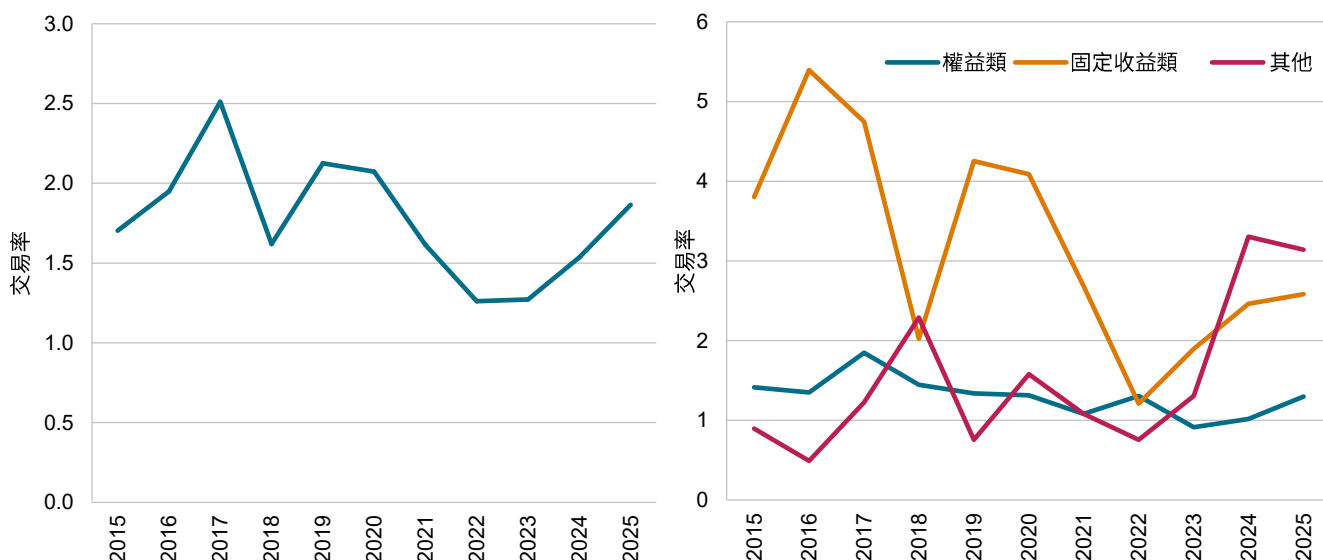
圖 19：ETF 交易量 (按資產類別)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我們通過將持倉數據和交易數據相結合的方式，分析相對於資產規模的交易量大小。「交易率」是指給定年度的交易額除以同年年初的 ETF 持倉規模。保險公司的整體交易率上升，延續前兩年的上行趨勢，主要來自固定收益類 ETF (見圖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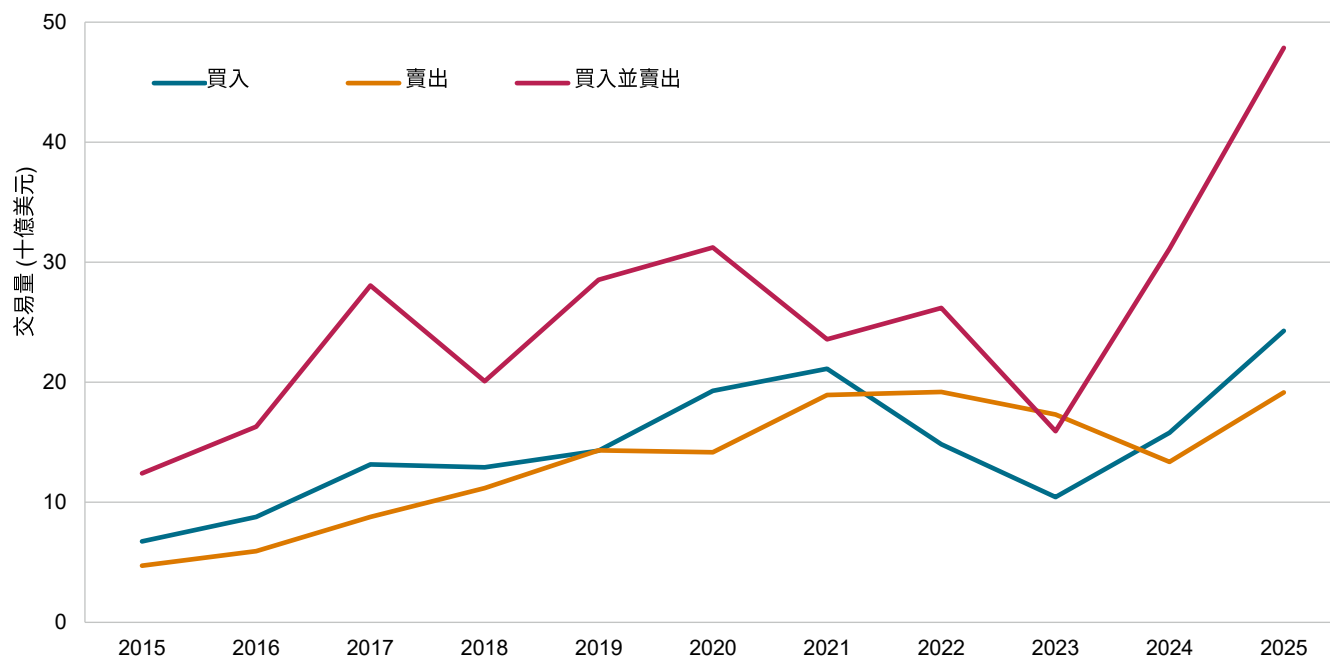
圖 20：ETF 交易率和資產類別 ETF 交易率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從歷史上看，大多數交易都在附表 D 第 5 部分中報告；即在同一年內買賣的證券。2025 年的買入並賣出 ETF 交易量超過 2020 年的峰值，創下新紀錄。買入資產和賣出資產交易量也錄得增長 (見圖 21)。

圖 21：ETF 交易量 (按 NAIC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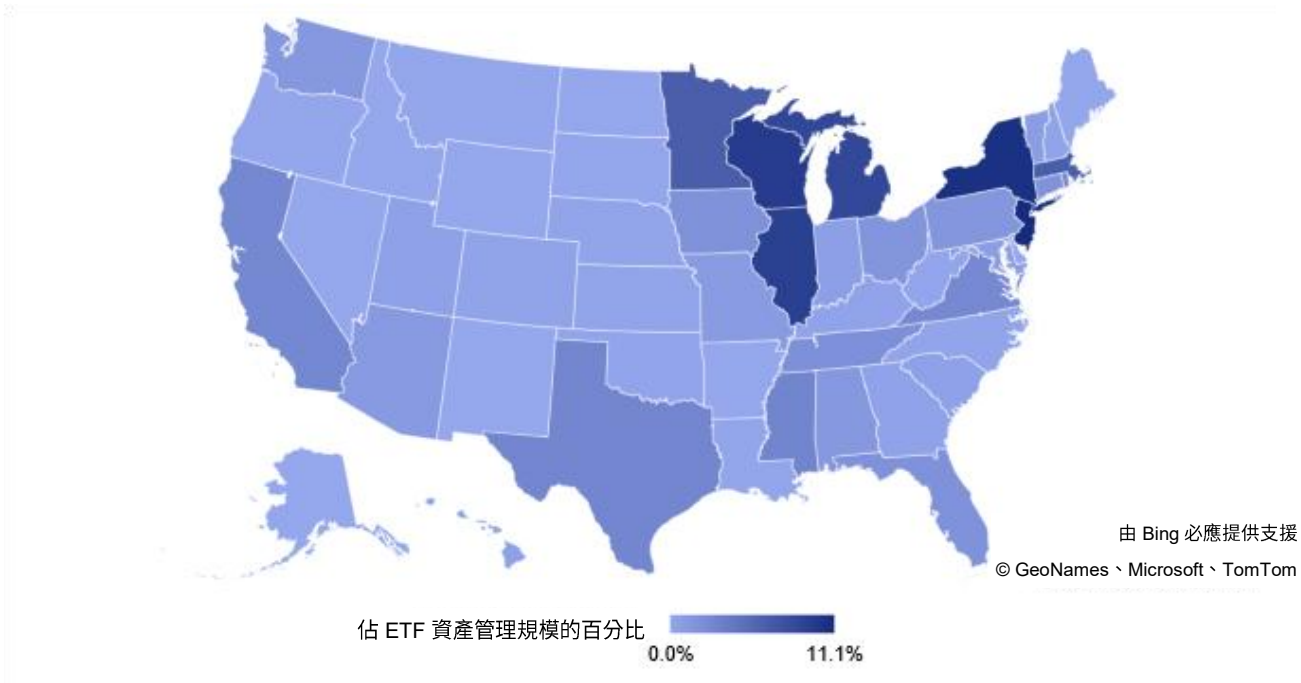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區域分析

紐澤西州、紐約州、威斯康辛州、伊利諾州和密西根州屬地公司貢獻了保險公司 ETF 資產的 50%，其中紐澤西州自 2024 年以來一直保持領先。與去年不同，紐約州的 ETF 使用率上升，儘管一家超大型保險公司的持倉量有所下降。威斯康辛州、伊利諾州和密西根州的險資持倉均呈現增長態勢 (見圖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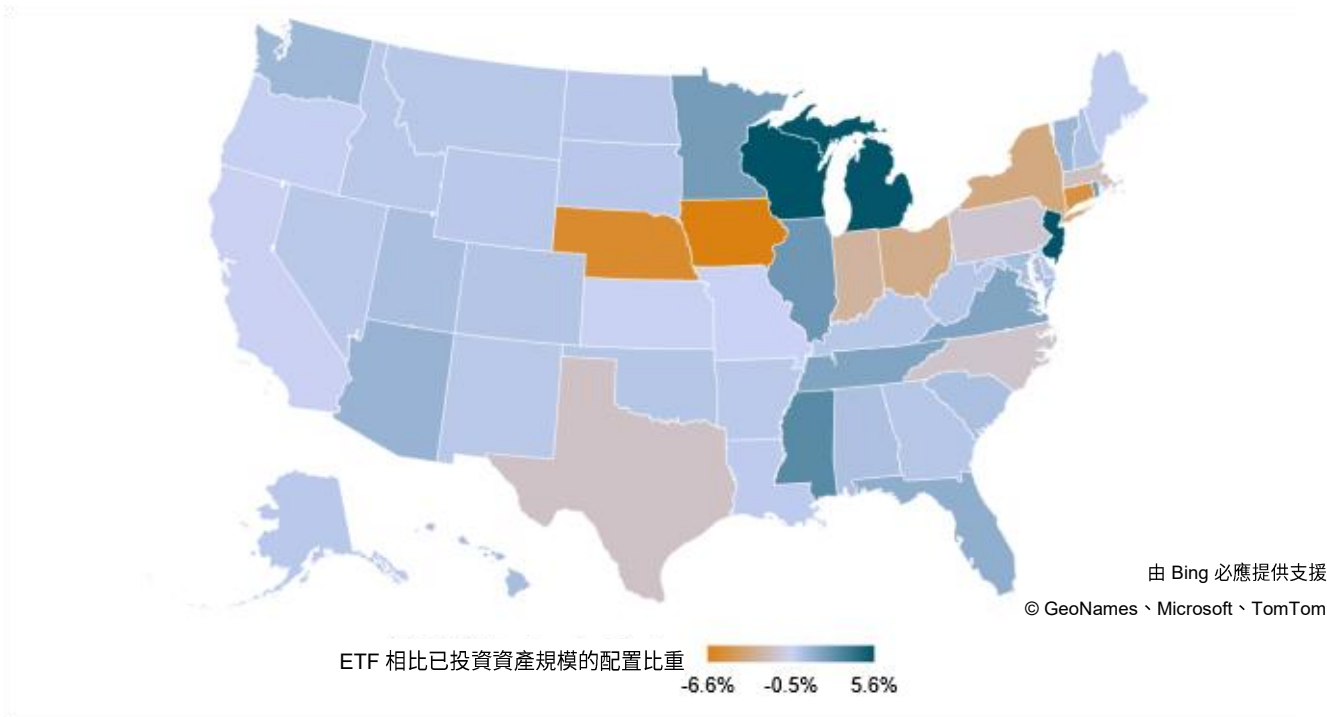
本文還分析了 ETF 持倉量相對於已投資資產規模的配置偏向。威斯康辛州、紐澤西州和密西根州的 ETF 持倉量相對於已投資資產的配置比重較高，其次為密西西比州 (見圖 22 和 23)。

圖 22：ETF 資產管理規模 (按屬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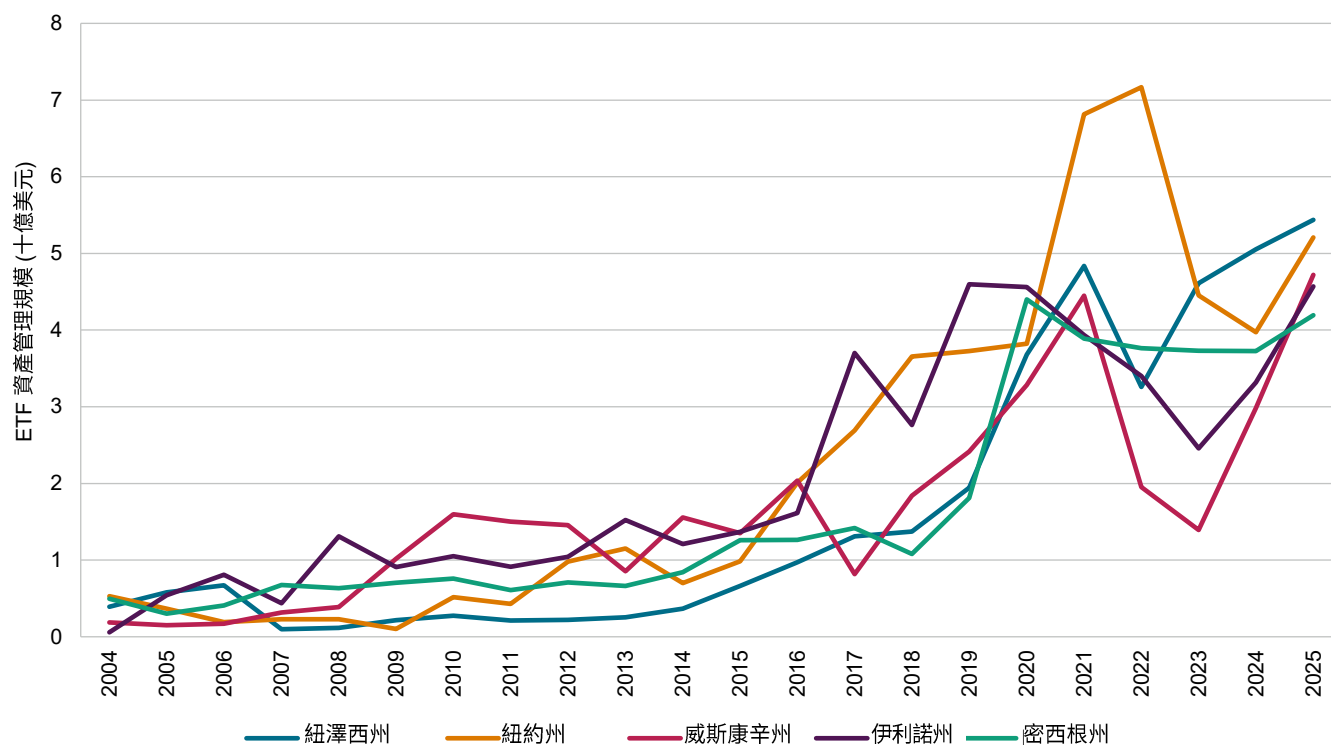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圖 23：ETF 資產管理規模相對於已投資資產規模的超配/低配方向 (按屬地)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圖 24：前五大屬地的 ETF 資產管理規模增長情況



來源：NAIC，通過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數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彙總。圖表僅供說明之用。

附錄 1：研究方法

全美保險監督專員協會 (NAIC) 要求所有美國保險公司向州監管機構提交年度申報表。該申報表包含有關保險公司所持全部證券的持倉明細。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 簡稱 SPGMI) 彙總來自 NAIC 的數據，並以易用的格式提供這些數據。我們從該數據庫中提取了所有保險 ETF 的持倉和交易數據，包括當前和歷史數據。此外，ETF 數據和分析公司 CFRA ETF Data 向我們提供了美國 ETF 名單以及每檔 ETF 的特徵數據，例如資產類別、股票策略、債券信用質量等。我們將 CFRA ETF 分類與 SPGMI 法定申報表數據相結合，深入分析保險公司的 ETF 使用情況。

附錄 1.1：標普全球市場財智的數據

對於美國保險公司，我們使用 SPGMI 彙總的 NAIC 數據，該數據基於截至 2026 年 2 月底向 NAIC 申報數據的美國保險公司。SPGMI 檢索了該數據並將其載入到自己的數據庫中。數據庫的完整性取決於 SPGMI 從 NAIC 接收數據的及時性，以及 SPGMI 所執行質量控制的力度。為平衡數據質量與時效性要求，我們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檢索了此分析所用的數據。

SPGMI 以多種方式對公司進行分類。對於屬於某個集團成員的公司，我們按照與集團相同的方式對其進行分類，例如，即使同一集團中的個別公司具有不同的所有權結構 (股份公司、互惠交易所、勞合社辛迪加等)，這些公司仍歸類為股份公司。進行此分析時，我們將母公司的所有權結構分配給所有子公司。對本報告中分析的所有特徵，我們進行了類似的分配。

公司規模分類基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已投資資產規模。

- 小型：已投資資產規模 < 5 億美元
- 中型：5 億美元 ≤ 已投資資產規模 < 50 億美元
- 大型：50 億美元 ≤ 已投資資產規模 < 500 億美元
- 超大型：已投資資產規模 ≥ 500 億美元

SPGMI 以 16 種方式對每家公司的所有權進行分類，並合併為四種所有權結構。

- 股份制：股份公司
- 相互制：相互保險公司
- 公益性：兄弟會保險社團
- 其他：BC/BS 非營利組織、BC/BS 股份公司、有限責任公司、勞合社、非營利組織、互惠交易所、風險自留集團、辛迪加、外國保險公司的美國分公司及其他

附錄 1.2：CFRA ETF Data

此分析中使用的 ETF 數據來源於 CFRA ETF Data (簡稱 CFRA)，並使用 CFRA 制定的分類標籤。我們假定 CFRA 提供的數據一致且完整。

需要注意的是，保險公司並未投資於市場上絕大多數可選擇的基金。雖然我們將可選擇的基金稱為 ETF，但其法律結構各不相同。列表中的絕大多數基金都屬於開放式 ETF。但也有少數大型基金採用單位投資信託或設立人信託結構。其他法律結構 (包括半透明 ETF) 的資產規模較小。因此我們未按法律結構對 ETF 的使用情況進行分析，而是將所有這些產品統稱為 ETF。

通常，CFRA 對 ETF 的分類比此分析所需的分類更為細緻。對於這些情況，我們將相關分類欄位進行合併，確保我們的分析更具實際意義。

例如，CFRA 原始數據中的資產類別欄位包含六個類別，我們將之合併為三類。

- 權益類：股票
- 固定收益類：債券
- 其他：大宗商品及金屬、貨幣、目標期限/多元資產及其他資產類型

CFRA 按市值將權益類 ETF 分為八類，我們將之合併為四類。

- 混合型：寬基/多市值
- 大型股：大型股和超大型股

- 中型股：中型股、大中型股和中小型股
- 小型股：小型股和微型股

CFRA 對權益類 ETF 的行業板塊欄位進行分類，以確定權益類 ETF 是否屬於行業 ETF，同時排除那些非特定行業板塊或在不同行業板塊之間輪動的 ETF。

- 非行業板塊：不適用，行業板塊輪動/組合
- 行業板塊：其他所有

CFRA 將固定收益類 ETF 分為八類，我們將之精簡為以下六種債券類型。

- 寬基類：寬基類
- 公司信用類：公司信用類
- 國債類：國債及政府債券
- 市政類：市政債
- 通膨保值類：抗通膨債券
- 其他：可轉換債券、抵押貸款和不適用

CFRA 將固定收益類 ETF 按信用質量分為投資級、高收益類、混合型或不適用。

附錄 1.3：數據提取方法

SPGMI 提供了兩個範本來從其數據庫中提取 ETF 持倉和 ETF 交易數據。該方法與 2023 年之前所發布報告使用的數據提取方法略有不同，不過這兩種方法提取的數據差異很小。本報告使用 SPGMI 範本來提取保險公司的 ETF 使用情況數據。為確保標普全球下屬各部門之間的一致性，我們將繼續在未來的報告中沿用這些範本。

為及時發布本報告，我們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從 SPGMI 數據庫中提取了相關數據。但如上文所述，部分數據仍然不完整。

一般免責聲明

© 2026 年標普道瓊斯指數。保留所有權利。S&P (標普)、S&P 500 (標普 500 指數)、SPX、SPY、標普 500 指數 (The 500™)、US500、US 30、S&P 100 (標普 100 指數)、S&P COMPOSITE 1500 (標普綜合 1500 指數)、S&P 400 (標普 400 指數)、S&P MIDCAP 400 (標普中型股 400 指數)、S&P 600 (標普 600 指數)、S&P SMALLCAP 600 (標普小型股 600 指數)、S&P GIVI (標普 GIVI 指數)、GLOBAL TITANS (全球泰坦指數)、DIVIDEND ARISTOCRATS (紅利貴族指數)、DIVIDEND MONARCHS (紅利特選指數)、BUYBACK ARISTOCRATS (回購貴族指數)、SELECT SECTOR (精選行業指數)、S&P MAESTRO (標普 MAESTRO)、S&P PRISM (標普 PRISM)、GICS (全球行業分類標準)、SPIVA (標普指數與主動基金表現)、SPDR、INDEXOLOGY、iTraxx、iBoxx、ABX、ADB、CDX、CMBX、MBX、MCDX、PRIMEX、HHPI 和 SOVX 均為標普全球有限公司 (「標普全球」) 或其關聯公司的商標。DOW JONES (道瓊斯)、DJIA (道瓊斯工業平均指數)、THE DOW (道指) 和 DOW JONES INDUSTRIAL AVERAGE (道瓊斯工業平均指數) 均為道瓊斯商標控股有限公司 (「道瓊斯」) 的商標。這些商標已連同其他商標授權給標普道瓊斯指數有限公司。未經標普道瓊斯指數有限公司書面許可，禁止全部或部分重新分發或複製。在標普道瓊斯指數有限公司、標普全球、道瓊斯或其各自的關聯公司 (合稱「標普道瓊斯指數」) 沒有必要牌照的司法管轄區，本文件不構成服務要約。除某些定製指數計算服務外，標普道瓊斯指數提供的所有信息均非個人化，且並非針對任何個人、實體或群體的需求量身定製。標普道瓊斯指數通過將其指數授權給第三方和提供定製指數計算服務而獲得收益。指數的過往表現概不代表或保證未來業績。

投資人不能直接投資於指數，但可通過基於該指數的可投資性工具，實現對該指數所代表資產類別的風險敞口配置。標普道瓊斯指數未發起、認可、出售、推廣或管理由第三方提供的任何投資基金或其他投資工具，這些基金或其他投資工具旨在根據任何指數的表現提供投資收益。標普道瓊斯指數不保證基於該指數的投資產品能準確追蹤指數表現或提供正投資收益。指數表現並未反映交易成本、管理費或開支。標普道瓊斯指數對投資於任何此類投資基金或其他投資產品或工具的可取性不作任何陳述。對任何此類投資基金或其他投資工具的投資決定，不應依賴本文件所列的任何陳述。標普道瓊斯指數並非經修正的《1940 年投資公司法》定義的「投資顧問、大宗商品交易顧問、大宗商品池經營者、經紀交易商、受託人、發起人」，亦非《美國聯邦法典》第 15 篇第 77k 條第 (a) 款所闡述的「專家」或稅務顧問。將證券、大宗商品、加密貨幣或其他資產納入指數，並不代表標普道瓊斯指數建議買入、出售或持有此類證券、大宗商品、加密貨幣或其他資產，也不應被視為投資建議或大宗商品交易建議。[起草說明：以下表述適用於標普 400 指數、標普 500 指數、標普 600 指數、道瓊斯工業平均指數等美國基準指數使用的免責聲明：標普道瓊斯指數的美國基準指數收盤價由標普道瓊斯指數根據其主要交易所設定的相關指數成分股的收盤價計算得出。標普道瓊斯指數使用的收盤價數據來自其使用的第三方供應商，並通過與備選供應商提供的數據進行比較來驗證收盤價。供應商的收盤價數據來自主要交易所。實時盤中價格的計算方式類似，但不會進行二次驗證。

這些材料完全根據一般公眾可獲得的信息和據信可靠的來源編寫，僅供參考。未經標普道瓊斯指數事先書面許可，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修改、逆向工程、複製或分發這些材料中包含的任何內容 (包括指數數據、評級、信用相關分析和數據、研究、估值、模型、軟體或其他應用程式或從其輸出的內容) 或其任何部分 (「內容」)，亦不得儲存在數據庫或檢索系統中。內容不得用於任何非法或未經授權的目的。標普道瓊斯指數及其第三方數據提供商和許可方 (合稱「標普道瓊斯指數方」) 不保證內容的準確性、完整性、及時性或可用性。標普道瓊斯指數方不對因使用內容而產生的任何錯誤或遺漏 (無論原因為何) 負責。內容按「原樣」提供。標普道瓊斯指數方排除任何及所有明示或默示的保證，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銷性或特定目的或用途的適用性、無錯誤、軟體錯誤或缺陷、內容的功能將不間斷，或內容將在任何軟體或硬體配置下運行的任何保證。標普道瓊斯指數方不因使用內容引致的任何直接、間接、附帶、懲戒性、補償性、懲罰性、特定或相應而生的損害、成本、開支、法律費用或損失 (包括但不限於損失收益或損失利益和機會成本) 承擔任何責任，即使已告知可能發生此類損害。

信用相關信息和其他分析 (包括評級)、研究及估值通常由標普道瓊斯指數的許可方和/或關聯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於標普全球市場財智 (S&P Global Market Intelligence) 等標普全球下屬業務部門。]內容中所含任何信用相關信息以及其他相關分析和陳述均為發表之日的意見，而並非事實陳述。任何意見、分析和評級確切決定均不構成買入、持有或賣出任何證券或做出任何投資決定的建議，並且不涉及任何證券的適合性。標普道瓊斯指數沒有義務在內容發布後，以任何形式或格式更新內容。任何投資決策和其他商業決策均不應依賴內容，並且內容不能代替用戶、其管理層、員工、顧問及/或客戶的技能、判斷和經驗。標普道瓊斯指數有限公司並非受託人或投資顧問。儘管標普道瓊斯指數從據信可靠的來源獲取信息，但標普道瓊斯指數並未對其獲得的任何信息進行審計，也不承擔任何盡職調查或獨立核實職責。

標普全球將其各個部門和業務單位的某些活動彼此分開，以保持其各自活動的獨立性和客觀性。因此，標普全球的某些部門和業務單位可能掌握其他業務單位無法取得的信息。標普全球已制定政策及程序，確保每次分析流程中獲得之非公開信息的保密性。

此外，標普道瓊斯指數向許多組織提供廣泛的服務或與之相關的服務，包括證券發行人、投資顧問、經紀交易商、投資銀行、其他金融機構和金融中介機構，因此可能會從這些組織收取費用或其他經濟利益，包括他們可能推薦、評級、納入模型投資組合、評估或以其他方式接觸的證券或服務的組織。

全球行業分類標準 (GICS®) 由標普和 MSCI 開發，是標普和 MSCI 的專有財產和商標。MSCI、標普或參與制定或編撰任何 GICS (全球行業分類標準) 分類的任何其他方均未就此類標準或分類 (或使用其獲得的結果) 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證或陳述，所有前述各方特此明確排除與任何此類標準或分類有關的所有原創性、準確性、完整性、適銷性或特定用途適用性保證。在不限制前述任何規定效力的前提下，在任何情況下，MSCI、標普或其任何關聯公司或參與制定或編撰任何 GICS 分類的任何第三方，均不對任何直接、間接、特殊、懲罰性、後果性或任何其他損害 (包括利潤損失) 承擔任何責任，即使已被告知可能發生此類損害。